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March 202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5 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6(f)

统一并协调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及
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
为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
而开展的其他活动，特别是联合国预防犯罪
和刑事司法方案网、非政府组织
及其他机构的活动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的报告

秘书长的说明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董事会的报告系根据犯罪司法所《章程》第四条第 3 款(e)项编写，并经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和 30 日会议作出的一项决定核准，以便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 E/CN.15/2026/1。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取得的成果

董事会的报告

一. 引言

1. 联合国区域间犯罪和司法研究所（犯罪司法所）是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65 年第 1086 B (XXXIX) 号决议，作为一个联合国实体和联合国系统的一部分而设立的。犯罪司法所由董事会负责管理、提供战略指导和确定优先事项。
2. 在制定和执行更好的预防和控制犯罪领域政策这一广泛授权任务下，犯罪司法所努力促进司法、加强法治并应对安全威胁，以支持和平与可持续发展。
3. 犯罪司法所侧重于与跨国有组织犯罪、刑事司法、反恐和安全有关的专门领域和选定领域。犯罪司法所通过专门研究和以行动为导向的研究、培训举措和能力建设方案，为联合国政策和业务做出贡献，并为会员国提供支持。犯罪司法所通过以行动为导向的研究方法，发挥着传输联合国系统内外的专门知识，为传统和新出现的挑战提供创新解决方案的渠道作用。
4. 在犯罪司法所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22/338 号决定向经社理事会作口头报告后，经社理事会在第 2023/8 号决议中认可犯罪司法所是联合国系统的一个宝贵组成部分，对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做出重要贡献。在同一决议中，经社理事会鼓励犯罪司法所继续努力推进循证和以数据为中心的方法，以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不断变化的诸多方面所带来的全球挑战，并促进法治。
5. 董事会的这份报告载有犯罪司法所根据其《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在 2025 年开展工作的摘要。

A. 《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

6. 犯罪司法所根据研究、需求评估和对不断变化的趋势的分析，以及与会会员国、联合国实体和国际组织、学术和政府机构、专题专家、非政府组织、方案伙伴和犯罪司法所项目和研究的受益者的接触和协商，在《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中确定了跨国犯罪和司法方面以下相互关联的威胁和挑战：
 - (a) 日益加剧的不安全和恐怖主义；
 - (b) 有组织犯罪的影响范围；
 - (c) 新兴技术的作用；
 - (d) 侵犯人权和剥削。
7. 为应对这些威胁和挑战，该框架包含以下五个战略优先事项，这些优先事项指导本报告所述的各项活动，也反映了性别、气候变化和青年作为跨领域考虑因素的至关重要性。
 - (a) 预防和应对跨国安全威胁、恐怖主义和两者的连接点；

- (b) 打击犯罪企业、非法资金流动和腐败行为；
- (c) 促进通过负责任地使用新兴技术应对犯罪和剥削问题；
- (d) 预防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和激进化；
- (e) 促进法治和保障诉诸司法。

8. 犯罪司法所在《战略方案框架》所列优先事项下开展的工作直接配合并支持联合国大会在 2024 年通过的《未来契约》和《2030 年议程》的实施工作。这种一致性就关于和平、正义和强大机构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而言尤为明显。

B. 犯罪司法所的性别战略

9. 作为对《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的补充，犯罪司法所《性别战略》概述其对性别平等这一跨领域主题的承诺，并强调其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重视。

10. 《性别战略》承认，针对性别的行动要产生成效，就必须适应人群、文化和地方的多样性。作为一份活文书，该战略不断发展并适应迅速变化的世界，因此非常适合犯罪司法所在跨国犯罪、安全和司法领域开展工作的复杂和动态方面，包括这些领域之间的大量交汇点。此外，《战略》的增编载有各种工具、准则和资源，以指导落实《战略》并实现其目标。

C. 交付模式：从研究到实践

11. 2025 年，犯罪司法所采取一种融合了以行动为导向的研究、知识交流、能力建设、技术援助、战略伙伴关系和政策参与的综合性跨部门方法，成功地履行了使命。这一模式支撑了本报告所描述的所有成果，并使犯罪司法所能够有效应对预防犯罪、司法和安全领域复杂且不断变化的威胁，同时确保其各项活动始终立足于现实世界的需求。

12. 作为该模式的基础，犯罪司法所开展研究，以深入洞察特定风险领域，并为制定循证干预措施提供支持。2025 年，该研究所出版了以下六种研究出版物：

- (a) 《南美洲、非洲和亚洲的右翼与左翼暴力极端分子对数字技术的滥用》；
- (b) 《数字时代的诉诸司法：增强非洲网络犯罪受害者的权能》；
- (c) 《东南亚关键矿产相关犯罪：趋势、挑战与解决方案》；
- (d) 《绿色监狱：创建环境可持续监狱指南》；
- (e) 《升级：非洲的游戏产业与暴力极端主义》；
- (f) 《点击、链接与骗局，天哪！严重有组织犯罪分子如何利用数字信任途径》。

13. 为将这些研究成果转化为实践，犯罪司法所还开发了多种以行动为导向的研究成果和技术工具，以支持从业人员和政策制定者。这些成果共包括 14 项产品，具体如下：

- (a) 《家长对青少年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的看法》；
- (b) 《人工智能素养：家长指南》；
- (c) 《隐藏的联系：利用电子商务便利犯罪活动》；
- (d) 《相互关联的气候安全风险与暴力极端主义风险分析：为毛里塔尼亚编写的实用指南》；
- (e) 《推进毛里塔尼亚与意大利之间妇女、和平与安全议程的战略与伙伴关系》；
- (f) 《被扣押和没收资产的社会再利用：良好政策与实践》；
- (g) 《通过欧盟化生放核风险化解英才中心倡议开展国际合作十五年》；
- (h) 《供决策者和化生放核管理人员使用的化生放核有效规划和应对工具包》；
- (i) 《通过社交媒体销售的假冒产品调查指南》；
- (j) 《通过网站销售的假冒产品调查指南》；
- (k) 《通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的假冒产品调查指南》；
- (l) 《通过实体商店及市场摊位销售的假冒产品调查指南》；
- (m) 《批发商进口假冒产品并分销给零售商调查指南》；
- (n) 为检察官编写的五份假冒产品调查参考文件，每份分别对应上文(i)至(m)项所述的五种分销场景。

14. 基于这一证据基础，犯罪司法所的研究工作支持会员国就各专题优先事项制定有针对性的政策和干预措施。通过传播定性与定量调查结果，犯罪司法所提高了各方对应对复杂犯罪与安全挑战过程中新兴风险、业务差距及战略机遇的认识。

15. 犯罪司法所的培训与学习活动直接促进了通过其业务方案所获取的技术专门知识的传播。该研究所具备设计、实施和评价专业学习方案的能力，再加上不断壮大的机构与专家伙伴关系网络，因此得以开展 60 余场现场和线上培训活动。

16. 犯罪司法所利用其研究和实地工作中获得的见解，在文化遗产保护、防扩散融资、借助网络犯罪以及化学、生物、放射性和核威胁等议题上提供辅导、政策咨询和技术支持。该研究所根据国家、区域和国际不同层面的具体情况量身定制干预措施，支持包括执法机构、检察官、监管机构和民间社会行为体在内的各类利益攸关方。

17. 作为其长期能力建设和促进可持续性努力的一部分，犯罪司法所通过多种活动开展外联工作，例如年度移民与人权暑期学校、区域和国家讲习班、国际会议

以及研究生课程，包括跨国犯罪与司法法学硕士课程和网络犯罪、网络安全与国际法法学硕士课程。

18. 犯罪司法所 2025 年开展的工作完全由自愿捐款供资。政府捐助方包括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挪威、大韩民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其他支助方包括欧洲联盟、亚洲和远东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美洲国家组织以及一系列机构和私营部门伙伴，如瑞士锡克拜公司、沃特迪斯尼公司、美国郭氏家族基金会和 Consorzio ASI Caserta。

19. 犯罪司法所通过其都灵总部及罗马、布鲁塞尔和纽约联络处实施这一交付模式。犯罪司法所还设有布鲁塞尔项目办公室，通过研究、技术和创新加强安全日内瓦知识中心，设在海牙的人工智能和机器人技术中心，以及设在阿布扎比、阿尔及尔、安曼、马尼拉、内罗毕、拉巴特、塔什干和第比利斯的欧洲联盟化学、生物、放射性和核风险化解英才中心。犯罪司法所在其设有正式机构的每个地点积极参与联合国系统的协调机制。

二. 研究所五个战略优先事项的成果

A. 预防和应对跨国安全威胁、恐怖主义和两者的连接点

20. 为应对不断演变且相互关联的全球安全威胁，犯罪司法所继续支持各国主管部门、安全部门、执法机构和司法部门机构应对主要安全风险及其连接点，重点是加强国家、区域和跨国层面协调一致、基于实证且可持续的应对措施。

1. 保护公共机构、基础设施和软目标

21. 全球安全环境持续对拥挤场所及其他脆弱目标构成风险，尤其是在大型公共和私人活动中以及旅游业。

22. 通过与美洲国家组织及其美洲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的持续合作，并与南美洲足球联合会协作，犯罪司法所提升了美洲国家组织西班牙语成员国保护拥挤场所以及管理与旅游和大型活动相关安全风险的能力，具体措施包括加强准备、协调和预防性安保规划。

23. 在加勒比和拉丁美洲，犯罪司法所加强了各国保护脆弱目标和提升大型公共活动准备工作的能力。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国家主管部门提高了开展结构化风险评估、加强机构间协调以及与旅游业私营部门利益攸关方有效互动的能力，从而得以在保障公共场所安全与兼顾经济社会考虑之间采取更平衡的方法。在巴拉圭，犯罪司法所通过加强相关主管部门和合作伙伴之间的协调机制、应急规划和危机沟通，强化了该国针对大型公共活动的准备工作。在区域层面，在巴巴多斯开展的活动加强了知识共享，并促进了相关工具的实际应用，有助于改进对依赖旅游业的环境的保护。

24. 在这些活动中，犯罪司法所推广了以多种技术工具为基础的方法，确保人权、性别考虑、社区参与和环境意识被纳入国家安全规划框架，从而确保这些框架能够有效应对不断变化的风险形势。这些工具包括一份动态指导文件和一个电

子规划工具，旨在促进公共主管部门与私人利益攸关方在大型活动安保规划中的信息共享与合作。

2. 化学、生物、放射性和核安全与安保

25. 犯罪司法所通过采取一种融合政策参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多维方法，推动了全球化解化学、生物、放射性与核材料及武器相关风险的努力。制定方案时兼顾了结构性和操作性需求，强调国家自主权、机构间协调与区域合作，支持战略协调，并在一个由 63 个伙伴国家组成的网络内落实新制定或得到强化的执法实践，以减轻因自然、意外或疏忽导致化生放核制剂泄漏所产生的风险。

26. 重要里程碑包括在内罗毕举行的欧洲联盟化学、生物、放射、核风险化解英才中心倡议秘书处负责人国际会议，以及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十次国家联络点国际会议。这些会议使各国主管部门和国际伙伴得以回顾十五年的合作历程，并进行调整以应对新出现的化学、生物、放射、核威胁。共有 46 个国家最终确定了国家化生放核行动计划，其中 12 个国家正式通过了该计划，这反映了各区域的制度化政策成熟度在不断提升。

27. 在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共和国、塔吉克斯坦、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犯罪司法所支持建立可持续的国家培训体系，包括由官方机构采用专门课程、由本国教官提供试点培训，以及为一线机构提供先进的技术能力建设。

28. 犯罪司法所加强了各国和区域应对与化学和生物事件相关的虚假信息和传播风险的能力。在东南亚，一场关于危机沟通的区域桌面演练支持了八个国家改进战略沟通实践、加强主管部门之间的协调，并提升在紧急情况下与媒体互动的能力。与此同时，还制定并试点了一个以教育为重点的虚假信息应对方案，有助于提高对虚假信息风险的认识，并在校园环境中推广更具韧性的维护信息完整性方法。

29. 犯罪司法所通过发布若干关键知识产品，持续加强政策制定的证据基础。这些产品包括《供决策者和化生放核管理人员使用的化生放核有效规划和应对工具包》，该工具包为设计和实施应对化生放核威胁的国家战略提供了分步指导。东南欧和东欧、中东以及非洲大西洋沿岸地区的化生放核风险区域行动计划将于 2026 年晚些时候发布，这些计划将为加强应对此类风险的法律、技术和机构措施提供针对具体区域的指导。

30. 犯罪司法所还提高了对与化生放核威胁有关的防扩散融资问题的认识并加强了相关战略对话，组织了一系列旨在识别和减轻扩散融资风险的研讨会。在亚美尼亚和哈萨克斯坦，该研究所举办了介绍性会议，邀请了来自外交部、金融情报部门、检察机关和监管机构的国家利益攸关方参与。这些会议旨在摸清未来能力建设方面的需求和优先事项。在海湾区域，犯罪司法所召集了一场高级别交流会，讨论了风险模式、新兴威胁以及阿联酋、犯罪司法所与美国国防威胁降低局之间的战略合作。这些活动是推动金融监管体系对接全球防扩散目标的更广泛努力的初步步骤。与此同时，该研究所还为东南亚国家联盟成员国组织了一次区域讲习班，以促进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相关制裁义务的共同理解，改进行动协调，并建立应对规避制裁活动、扩散融资和借助网络实施的威胁的集体准备能力。

31. 犯罪司法所共同组织了“非洲盾牌 2025”活动，这是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防扩散讲习班，吸引了来自 13 个国家的 100 名参与者。这次活动重点讨论了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带来的威胁、边境管理和区域能力差距，并为 2026 年的后续活动奠定了基础。

32. 最后，还出版了《1540 指南针》电子期刊第四期，就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不扩散领域不断变化的形势提供了思想引领，并支持了安理会第 1540 号决议的各项目标。

33. 犯罪司法所还支持启动了化生放核风险与威胁管理高管硕士课程第三期，来自 11 个非洲国家的 25 名职业生涯中期专业人员接受了威胁与风险管理高级培训。

3. 复杂的全球危机对犯罪和安全的影响

34. 犯罪司法所继续应对复杂的全球危机对犯罪和安全的影响，重点关注乌克兰冲突及其对监管控制、供应链和跨国安全威胁的影响。这场旷日持久的冲突加剧了脆弱性，而这种脆弱性可能被以多种方式利用，包括滥用贸易渠道、伪造文件以及进出口管制削弱，这对遵守国际制裁制度产生了影响，并带来了敏感材料扩散的风险。

35. 犯罪司法所通过提供关于阻断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部件采购供应链的培训，加强了乌克兰在复杂危机环境中发现并打击与规避制裁相关活动的的能力。这增强了相关利益攸关方将执法与合规措施融入日常实践的行动能力。

36. 犯罪司法所还加强了乌克兰预防和减轻因对放射源失去监管控制而产生的风险的能力。这项目标通过培训得以实现，培训内容涵盖了与战争相关的安全影响，包括放射源生命周期和运输过程中的脆弱性，涉及生产设施、进出口、运输与许可，以及在失去控制情况下的应对机制。

4. 跨国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的联系

37. 犯罪司法所继续通过深入研究、分析和有针对性的干预措施，致力于解决跨国有组织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的联系，以期加深理解犯罪分子与恐怖分子如何利用复杂的安全环境。该研究所的工作重点是审视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在财务、后勤和行动层面的交集，特别是在脆弱和受危机影响的背景下，并支持在社区、国家和区域层面制定循证应对措施。

38. 在非洲，犯罪司法所研究了犯罪与恐怖主义之间在财务和后勤层面的交集，包括燃料贩运、非法采矿、牲畜走私、敲诈勒索和绑架勒索等非法收入来源。该研究将案头分析与实地工作相结合，实地工作覆盖了科特迪瓦北部、贝宁北部和中部以及尼日利亚西北部等脆弱地区，这项研究有助于识别影响恐怖主义与犯罪活动之间联系的具体背景下的脆弱性和保护性因素。

39. 基于这些分析结果，犯罪司法所支持将知识转化为社区和机构层面的预防与行动应对措施。这包括设计一个小规模项目计划，邀请九个民间社会组织参与实施多种倡议，旨在通过职业培训、谋生机会和提高认识活动来增强社区韧性、社会凝聚力和经济赋权。

40. 在安第斯区域，犯罪司法所通过一个专门培训方案，加强了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厄瓜多尔和秘鲁等国刑事司法和执法机构打击对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的跨国有组织犯罪集团的能力。

41. 犯罪司法所还通过支持组织安第斯共同体第二次高级别战略会议和第三十二次会议，为区域协调做出了贡献，这些会议重点关注矿产犯罪及其对安全的影响，以及应对此类威胁的最佳实践。这些活动凸显了非法自然资源开采及相关犯罪经济作为更广泛安全风险（包括与犯罪—恐怖主义联系相关的风险）促成因素的作用，并强调了区域合作在应对此类威胁中的重要性。

B. 打击犯罪企业、非法资金流动和腐败行为

1. 为扣押、没收和追回资产提供协助

42. 犯罪司法所继续就涉及非法获取资产的复杂案件，向检察官、调查人员及其他司法部门官员提供技术援助和政策建议，同时认识到资产追回是打击腐败、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资金流动的关键工具。

43. 犯罪司法所通过向欧洲联盟东部伙伴关系国家（包括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提供支持，使这些国家能够采纳并实施现代资产追回政策和做法。此类支持包括就资产追回和管理的法律框架，向立法者和政策制定者提供有针对性的技术建议，尤其侧重于扩大没收、基于价值的没收以及民事及其他形式的未定罪没收。犯罪司法所还通过为正在进行的未决案件提供辅导和从业人员层面的支持，促进旨在加强主管当局之间协调的工作组会议和同行交流，从而加强了扣押和没收程序的成果。

44. 犯罪司法所进一步支持国家主管部门推进涉及高价值资产（包括位于外国法域的不动产及其他转换后资产）的复杂跨境资产追回案件。该所促进了检察机关与其他法域（包括欧洲联盟内部）对应机构之间的合作，并就清洗资产手法和法人责任相关问题向金融情报机构提供专项技术指导。这些活动有助于减少程序性障碍，加强司法协助，并增强参与敏感国际案件的主管部门之间的信任与协调。

45. 在欧洲联盟南部邻国地区，犯罪司法所为反腐败和资产追回工作提供了全面支持，在此过程中综合运用了政策咨询、能力建设和行动协助。该所改善了阿尔及利亚、埃及、约旦、黎巴嫩、利比亚、摩洛哥、巴勒斯坦国和突尼斯等国对腐败犯罪的预防、调查和起诉工作，并加强了对与这些犯罪相关资产的追踪、扣押和没收。犯罪司法所还加强了跨境合作，包括推动阿尔及利亚加入中东和北非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并在重大国际资产追回案件中提供有针对性的协助，特别是在黎巴嫩和利比亚，这些案件涉及被藏匿在国外、打算归还并用于满足高度优先发展需求的资产。

46. 与此同时，犯罪司法所致力于在已追回资产的管理和最终处置方面，采用更加透明、负责任且有益于社会的方式。犯罪司法所出版了一份题为《被扣押和没收资产的社会再利用：良好政策与实践》的出版物，着重阐述了如何将扣押和没收的资产用于造福犯罪受害者并支持公共服务（包括卫生和教育领域），同时指出了现有做法中的成功因素、差距与挑战。通过提供与政策有关的指导以及来自

欧洲联盟内外国家的实践案例，该出版物支持政策制定者和从业者设计并实施相关机制，以确保已追回资产以透明且富有成效的方式返还社会。

2. 伪造、欺诈性商品和供应链完整性

47. 犯罪司法所继续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应对伪造行为、非法贸易以及犯罪分子渗透合法供应链的措施。这些犯罪通常由有组织犯罪集团驱动，尤其是利用日益复杂的跨国分销网络，危害消费者安全、市场诚信、公共卫生和政府财政收入。

48. 作为预防和应对伪造行为、有组织犯罪、保护知识产权及消费者安全的更广泛工作的一部分，犯罪司法所支持为意大利执法和司法机构开发了一套互动式调查指南。这些指南针对伪造商品的主要分销渠道，即社交媒体、网站、电商平台、实体店、集市摊位以及用于下游分销的批发进口业务。指南在识别犯罪模式、收集和保全证据、追踪供应链以及协调调查与起诉行动方面提供了操作指导。每份指南均采用模块化和情景化设计，融合了数字、金融和网络调查的具体技术，以反映有组织犯罪网络不断演变的作案手法。

49. 作为这项工作的补充，犯罪司法所为检察官编制了五份专题参考文件，每份对应一种不同的分销渠道。这些工具通过应对证据方面的挑战，并阐明伪造产品贸易与更广泛犯罪企业之间的联系，有助于加强公诉策略。通过为检察官提供针对具体犯罪类型的实用指导，这些文件支持在涉及多个法域和复杂供应链的跨境案件中采取更有效的行动。

50. 与此同时，犯罪司法所推进了其在供应链完整性方面的工作，特别是在关键矿产领域。该研究所在秘鲁举办了一次区域讲习班，重点讨论非法采矿和高价值矿产贩运问题。此次活动汇聚了来自拉丁美洲各地、国际组织和私营部门行为体的代表，共同探讨矿产供应链的脆弱性以及非正规经济和有组织犯罪所扮演的角色。分组会议讨论了法律和监管方面的挑战、调查技术，以及利用技术提高可追溯性和供应链安全性，同时还探讨了公私伙伴关系在防止有组织犯罪集团渗透合法市场方面的作用。

51. 犯罪司法所还继续促进公共当局与参与货物生产、分销和核验的私营部门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特别是在制药、食品与饮料、零配件及应税消费品等高风险、高收入行业。在这些行业中，非法活动威胁公众健康并侵蚀国家收入。该研究所的工作有助于识别系统性薄弱环节，改进追踪制度，并加强跨境核验与信息共享机制。

3. 非法融资和全球犯罪经济

52. 犯罪司法所推进了其打击非法资金流动和应对支撑有组织犯罪、腐败及地缘政治不稳定的金融基础设施方面的工作。研究所致力于解决被犯罪网络利用的结构性和系统性薄弱环节，并推动协调一致地应对非法融资，为此整合了各区域的金融情报、法律改革和司法行动。

53. 在摩尔多瓦共和国，犯罪司法所提升了该国识别和应对新型犯罪活动（包括借助网络实施的金融犯罪）的国家能力。其工作重点是促进执法机关、金融监管机构和检察官之间的跨部门合作，这项作为制定发现和阻断非法金融活动的综合国家战略做出了贡献。

54. 在利比亚，犯罪司法所提升了该国预防和打击腐败及洗钱的国家能力。相关活动支持国家当局加强立法框架、建设行动能力并改善机构间协调，以在转型背景下更有效地应对非法资金流动。在欧洲联盟南部邻国也开展了类似工作，犯罪司法所致力于推动多个伙伴国家的机构透明度、廉政和监督机制建设。

55. 犯罪司法所通过制定打击绿色矿产贩运的战略路线图，进一步探索了金融犯罪与环境损害之间的交集。该倡议连同关于东南亚关键矿产非法利用情况的一份研究出版物，审视了自然资源贩运在维持跨国非法金融网络中的作用。研究结果为监管制度改革、调查技术以及加强国际合作以应对这些复杂、高价值犯罪经济的建议提供了依据。

56. 在意大利，犯罪司法所支持卡塞塔省加强公私合作以及社会应对有组织犯罪的能力。该方案彰显了社区层面的参与和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在预防犯罪组织在金融方面渗透当地经济的价值。

C. 促进负责任地使用新兴技术应对犯罪和剥削问题

57. 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快速进步，以及人工智能、机器人技术、沉浸式数字环境和去中心化系统等新兴技术的加速开发与部署，持续重塑公共安全、刑事司法和全球安全格局。随着这些技术变得更加易于获取并越来越多地嵌入公共和私人系统，它们在为加强犯罪预防和调查以及司法工作提供巨大机遇的同时，也带来了与滥用、排斥、问责和人权有关的新风险。

58. 在此背景下，犯罪司法所通过支持执法、司法及其他公共主管部门加强人工智能使用的伦理、法律和行动框架，继续推动整个刑事司法领域人工智能的负责任治理。

1. 网络犯罪和在线伤害

59. 犯罪司法所支持从业人员提升与在线调查、数字证据和跨境合作有关的技能，以打击网络犯罪及其他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犯罪活动。在作这些努力的同时，还开展了针对毒品贩运的国家和跨境线上及线下调查培训，这反映了网络犯罪与其他形式严重犯罪和有组织犯罪日益融合的趋势。

60. 通过分析性研究和出版物，包括《南美洲、非洲和亚洲的右翼与左翼暴力极端分子对数字技术的滥用》；《南美、非洲和亚洲的左右翼暴力极端分子对数字技术的滥用》、《点击、链接与骗局，天哪！严重有组织犯罪分子如何利用数字信任途径》，以及《隐藏的联系：利用电子商务便利犯罪活动》，犯罪司法所评估了恐怖分子和有组织犯罪集团如何利用主流平台、加密服务和基于信任的数字路径来支持招募、宣传、融资、行动协调和攻击能力。这项工作强调了网络犯罪和在线伤害的跨国性和适应性日益提高的特点，以及当局在归因和打击此类犯罪方面所

面临的挑战。在线上反恐努力方面，犯罪司法所推动了多利益攸关方关于探索替代性方法的对话，以监测、发现和应对恐怖分子对互联网的使用，重点关注开源情报和社区驱动的内容审核。

61. 犯罪司法所对在线游戏生态系统进行了研究，这是其关于影响年轻人的在线危害的更广泛工作的一部分，并出版了《升级：非洲的游戏产业与暴力极端主义》。该研究将在线游戏及游戏邻近空间视为有影响的数字环境——这些环境对社交互动、规范和行为产生影响——并评估了这些空间可能引发一系列在线伤害的机制。在这一更广泛的背景下，该研究探讨了与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特定风险，分析了此类环境如何以新出现的为数不多的方式被滥用，以将暴力正常化、强化极端主义叙事或掩盖有害活动。分析识别了潜在的风险路径，包括宣传的游戏化以及极端主义叙事与其他在线伤害之间的重叠，同时强调了早期预防性干预措施对加强数字韧性、积极参与和基于社区的保护因素的重要性。

62. 此外，犯罪司法所在其对新兴在线伤害的更广泛分析的框架内，启动了关于“网上社区型犯罪网络”的探索性工作。这项工作的重点是那些与极端形式的线上暴力、胁迫控制、诱骗以及严重犯罪行为（包括在某些情况下对未成年人的性剥削和性虐待）正常化现象有关的、松散连接的数字社群。作为第一步，犯罪司法所与加拿大常驻代表团合作，在纽约召开了一次闭门专家简报会，旨在研究初步观察结果、调查工作中的挑战以及概念上的空白，为未来的研究以及面向政策、执法和预防工作群体制定更清晰的分析框架和共享术语奠定基础。

63. 作为对上述工作的补充，《人工智能素养：家长指南》等出版物支持了社会对数字风险与保障措施更广泛的了解，在执法和司法应对措施之外，强化了以预防为导向的方法。

64. 犯罪司法所还通过其错误信息、虚假信息和仇恨言论暑期学校，促进深入理解数字平台如何被用来传播有害内容、破坏社会凝聚力。此外，该研究所还为记者和传播专业人士提供针对影响环境犯罪及虚假信息的培训等活动，以支持在传统执法受众之外提高认识和开展能力建设，同时认识到媒体和民间社会行为者在发现和揭露网络犯罪活动方面的重要作用。

65. 犯罪司法所还继续通过高等教育和专业培训投资于长期能力建设。通过 2024-2025 学年和 2025-2026 学年的网络犯罪、网络安全和国际法法学硕士课程，研究所为培养法律和司法领域专业人员的专业知识提供了支持。

2. 人工智能治理和框架

66. 犯罪司法所继续致力于提升相关当局利用人工智能维护公共安全和促进司法的能力，同时坚持透明度、问责制、人权和公众信任。

67. 犯罪司法所通过吸引高级领导参与，并支持采取措施提升采用人工智能的准备程度，推动了执法部门实际落实负责任的人工智能治理。具体而言，该研究所重点加强了领导层对警务工作中使用人工智能所伴随的机遇、风险及治理要求的理解，在此方面与巴西、印度、哈萨克斯坦、尼日利亚和阿曼开展了合作。相关工作包括在第五届人工智能执法全球会议期间组织了一场领导层参与对话。通过

这些活动，犯罪司法所支持各参与机构根据《执法工作中负责任的人工智能创新工具包》启动组织准备程度评估，为制定适合具体情况的负责任人工智能战略，以及在执法机构内部就人工智能治理开展持续、有序的互动奠定了基础。

68. 作为补充，犯罪司法所开展了研究和数据分析，探索执法机构和相关实体在负责任地使用人工智能系统方面告知公众并吸引公众参与的有效策略。据此，该研究所编写并请同行评议了若干建议草案，旨在通过加强与执法中使用人工智能有关的沟通和多利益攸关方参与，促进透明度并建立信任。

69. 犯罪司法所编写并发布了一份详细的使用场景分析，其中讨论了相关的法律、伦理和社会考虑，从而进一步推进了关于以负责任和基于权利的方式开发和部署匿名化人群监测系统的工作。

70. 此外，该研究所继续开展并扩大了与执法部门在基于人工智能保护儿童方面的合作，重点是负责任地将人工智能工具纳入调查工作流，并加强国际合作以应对借助技术进行的儿童性剥削和性虐待。通过培训活动，包括在阿根廷为拉丁美洲 10 个国家举办的区域培训活动、在巴西举办的一次专题培训研讨会，以及在罗马尼亚为欧洲七个国家举办的一次区域培训活动，该研究所提升了从业人员在业务中负责任地使用人工智能工具的能力。培训中提供的所有信息，包括关于负责任地使用人工智能的最新指南以及调查人员可用的人工智能工具与能力，均已发布在人工智能促进儿童安全全球中心这一安全平台上。该平台由犯罪司法所持续维护和更新，服务由 123 个国家 1,200 多名调查人员组成的不断壮大的社群。

71. 除上述培训外，犯罪司法所还继续审视与人工智能有关的新出现风险和趋势，包括编写了《家长对青少年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系统的看法》等研究报告，其中强调，家长或监护人加深对儿童使用人工智能行为的认识，有助于在数字环境中加强对儿童的保护。

72. 犯罪司法所将其工作范围扩展到执法领域之外，新启动了针对司法部门以及人工智能在司法环境中的使用的工作。为此，该研究所提高了卡塔尔刑事法院法官对人工智能在司法程序和法院管理中所带来的机遇与风险的认识。

73. 同时，犯罪司法所通过有针对性的伙伴关系和量身定制的方案，支持人工智能治理在不同机构环境中的适用。这包括与市政府合作，通过使用人工智能推动负责任的公共部门创新，以及与政策制定者和从业人员合作，以适合具体情况的方式应对相关的治理挑战和监管方法。

74. 这些跨领域工作通过该研究所持续提供的人工智能、伦理与人权专题培训得到了加强，这些培训是其更广泛能力建设活动的一部分。相关工作包括人工智能、伦理与人权暑期学校和人工智能、伦理与人权冬季学校，这些活动汇集了从业人员和利益攸关方，以加深对与刑事司法及更广泛的公共部门领域中使用人工智能有关的伦理原则、人权标准和治理考虑的理解。

3. 数字合作、数字包容和数字鸿沟

75. 该研究所更加关注数字合作和数字包容，认识到数字技术、法律框架和机构能力获取不均的状况，持续影响着个人和机构在数字时代的司法体验。犯罪司法

所的工作着力解决限制人们有效参与数字化司法系统的结构性差距，并特别关注受数字鸿沟影响尤为严重的国家和人群，包括妇女及其他弱势群体。

76. 犯罪司法所出版了《数字时代的诉诸司法：增强非洲网络犯罪受害者的权能》，其中研究了法律框架不健全、认识有限和资源受限等因素如何阻碍纳米比亚、塞拉利昂、南非和乌干达等国的受害者寻求救济。该研究强调了在线伤害的性别维度，指出某些形式借助网络实施的虐待行为对妇女影响尤为严重，并强调了对数字司法采取包容性、基于权利的做法的重要性，以在加强机构能力的同时确保受害者能够切实诉诸司法。

77. 该研究所还推进了关于监禁和改造环境中的数字包容的工作，重点关注监狱系统中负责任且公平地使用数字技术。通过开展关于可能在改造方案中引入人工智能和相关技术的研究和培训，犯罪司法所支持各国当局评估数字工具如何在保障人权的同时改进改造效果。

78. 犯罪司法所将这一分析工作转化为实践，提升了纳米比亚和泰国监狱管理部门和司法部门利益攸关方负责任地采用数字改造工具的机构准备程度，同时考虑到了基础设施、技能和资源方面的差异。犯罪司法所强调了跨机构和跨部门数字合作的重要性，以确保技术创新有助于改造、重返社会和诉诸司法，而不是加剧现有的不平等。

D. 预防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和激进化

79. 犯罪司法所与民间社会、国家当局和当地社区合作，继续应对与激进化和暴力极端主义有关的威胁，同时加深了解此类动态对社会和弱势群体的影响。特别关注与气候相关的压力因素、社会经济压力以及性别动态如何影响激进化的发展路径，以及如何被暴力极端主义团体利用，从而为更加对具体情况敏感的预防性应对措施提供参考。

1. 年轻人激进化与暴力极端主义的驱动因素

80. 犯罪司法所考察了导致年轻人激进化的一些因素，认识到这些年轻人往往受到社会排斥、两极分化和遭受暴力等尤为严重的影响，尤其是在脆弱和转型背景下。该研究所的工作侧重于加深理解当地的不满情绪与社会环境如何相互作用，从而创造条件，这些条件可能被暴力极端分子所利用。

81. 该研究所的相关工作强调了预防和韧性的重要性，关注学校、信仰社区和地方当局在减缓与青年激进化有关的风险方面的作用。犯罪司法所协助开展了筹备和协调活动，旨在加强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合作，并提高对未来政策参与和提高认识工作的准备程度。相关工作包括提供分析性意见、开展利益攸关方摸底，以及支持制定在政府和政策层面开展结构性对话的方法。

2. 性别歧视与暴力极端主义

82. 犯罪司法所继续加强其在性别歧视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交叉领域的工作，其依据是，性别不平等和排斥可能影响个人对激进化的脆弱性，并影响暴力极端主义对社区造成的影响。

83. 犯罪司法所基于实地研究以及与萨赫勒各国当局和民间社会行为者的持续接触，进一步分析了暴力极端主义叙事和实践中存在的性别维度，以及妇女和女童在助长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方面所扮演的角色。这项分析工作为努力将性别视角更深入地纳入预防战略提供了参考，确保应对措施立足于当地实际情况，并回应妇女、男子、女童和男童的不同经历。

84. 与此同时，犯罪司法所支持了旨在加强利益攸关方在预防暴力极端主义中采用性别敏感方法的能力建设活动，重点是提升宗教行为者作为社区预防此类极端主义工作的关键伙伴的作用。这项工作通过能力建设、对话和知识交流等方式，处理性别平等、暴力极端主义的驱动因素以及社区层面的脆弱性，同时推动设计和传播符合国际规范框架的促进性别平等的包容性干预措施。

85. 犯罪司法所还推动了意大利与毛里塔尼亚之间政策层面的合作，以支持两国在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框架下就预防暴力极端主义开展合作与对话。通过识别关键利益攸关方、交流良好做法和形成战略见解，这些努力有助于加强将性别平等、社会包容和预防联系起来的双边和区域方法。在已形成的证据基础上，犯罪司法所为后续阶段制定针对具体情况、促进性别平等的培训和政策支持措施奠定了基础，以期加强国家机构和民间社会应对那些可能被暴力极端分子利用的不满情绪和条件的能力。

3. 气候不安全与预防暴力极端主义

86. 犯罪司法所通过推进实地分析和利益相关者参与，以加强受气候影响背景下的预防和韧性，推进了其关于气候相关压力因素和暴力极端主义之间交叉领域的工作。

87. 在毛里塔尼亚，犯罪司法所启动了一个结构化进程，以确定和验证面临气候、安全和暴力极端主义重叠风险的高度优先领域。随后，通过在努瓦克肖特举行的协商和技术会议，提出并审查了案头研究的结果，在这些会议期间，国家和地方当局、民间社会行为者和联合国合作伙伴聚集在一起，验证风险评估并完善分析假设。

88. 犯罪司法所参与了在选定区域进行的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参与式实地数据收集工作，以收集关于社区看法、生活经历以及脆弱性和复原力的当地驱动因素的信息。由此产生的证据使人们更深入地了解气候压力因素，如资源稀缺、荒漠化和生计压力，如何加剧现有紧张局势，并创造可能被暴力极端分子利用的条件。

89. 犯罪司法所制作了一套该领域的出版物。《相互关联的气候安全风险与暴力极端主义风险分析：为毛里塔尼亚编写的实用指南》提供了一个实用且促进性别平等的框架，以支持结构化风险分析，并设计更为知情和包容的应对措施。与联合

国系统职员学院联合开发的气候、和平与安全培训工具将于 2026 年晚些时候推出，该工具将气候安全动态转化为应用型参与式学习工具，以支持系统思维和协作解决问题。

E. 促进法治和保障诉诸司法

90. 犯罪司法所与司法机构、执法机关、安全部队和惩戒部门等相关司法机构和当局合作，继续在所有方案中促进法治、诉诸司法和性别平等，将这些内容作为促成建设公正公平社会及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关键因素。

1. 脆弱、受冲突影响和气候不安全地区的弱势群体

91. 犯罪司法所继续评估不断变化的安全行为体和安排如何影响脆弱环境中的弱势群体，包括私营军事和安保公司的作用和贡献，以及与问责缺失、侵犯人权行为和监管薄弱相关的风险。

92. 一份即将发布的报告重点关注机构能力薄弱、权威受到挑战以及平民面临风险加剧的环境。报告探讨了预防性方法如何能够加强问责、改善安全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并加强对弱势群体的保护。报告指出，在应对脆弱和受冲突影响环境中不安全和不稳定问题的更广泛努力中，预防犯罪是一个相关考虑因素。

93. 与此同时，犯罪司法所继续探讨如何加强羁押场所中的改造和重返社会工作，特别关注监狱系统内的弱势群体。在先前研究的基础上，关于在改造方案中可能引入人工智能和相关技术的工作，侧重于数字工具如何在保障人权、相称性和平等的同时支持重返社会。分析强调，惩戒领域的技术创新必须辅以健全的法律框架、透明度和伦理保障，以避免强化现有的脆弱性。与这项工作相辅相成的是制作了出版物《绿色监狱：创建环境可持续监狱指南》，该指南探讨了如何改善监狱的环境可持续性，其目标之一是减少气候变化和环境不稳定对惩戒设施内现有脆弱性的负面影响。

94. 犯罪司法所还审查了文化遗产贩运、有组织犯罪与不安全之间的联系，强调文化财产的毁坏和非法贸易如何损害脆弱环境中的社会凝聚力和经济复苏。

95. 补充性培训举措包括移民与人权暑期学校，该课程探讨了流离失所、保护框架与刑事司法对策之间的相互关联；此外还举办了关于影响环境的犯罪的课程，这些课程加深了人们对环境退化和非法开发如何与安全挑战相互交织的理解，特别是在受气候影响和脆弱的地区。

2. 国际刑法和司法教育

96. 犯罪司法所进一步巩固了国际刑法和司法教育，将其作为促进法治和增强刑事司法系统有效性工作的核心支柱。活动侧重于培养从业人员、政策制定者和未来司法领导人的可持续专业能力，并支持对跨国犯罪和违反国际法行为的新趋势形成共同认识。

97. 研究生教育仍是该研究所促进和平与正义、加强法治工作的核心组成部分。在这一框架内，犯罪司法所举办了第十九期跨国犯罪与司法法学硕士课程，其中包括一项专门的专业活动，即国际刑法辩护研讨会。该研讨会是与国际刑事法院公设辩护律师办公室合作组织的，面向该课程的学员以及希望专门从事国际法庭辩护实务的外部律师。

98. 犯罪司法所还启动了第三期网络犯罪、网络安全和国际法法学硕士课程，该课程完全以线上形式进行，旨在从国际法角度为跨学科专家提供分析、预防和打击网络犯罪所需的技能。

99. 犯罪司法所通过在东欧、中亚和安第斯区域等地举办的培训员培训班和专门课程，加强了在有组织犯罪、放射性与核材料贩运和走私等复杂领域的业务和调查技能。补充性的专门课程和研讨会为司法部门官员、辩护律师、警务顾问和外交人员的专业发展提供了进一步支持。

100. 该研究所通过在纽约为警务顾问和外交人员举办的犯罪、司法和安全培训方案，加强了多边层面的法治能力。该方案是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发起，并通过联合国警务问题机构间工作队和战略警务咨询小组实施的，使警务顾问和常驻代表团工作人员能够从联合国的角度对预防犯罪、刑事司法和安全问题形成共同认识。该方案以结构化、模块化的形式实施，增强了参与者有效参与政府间进程、处理复杂的司法和安全相关事务组合，并为整个联合国系统内知情、协调的政策讨论做出贡献的能力。

3. 支持《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

101. 犯罪司法所开展的广泛活动完全由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的自愿捐款供资。除了犯罪司法所东道国意大利政府一年一度的自愿捐款外，大多数自愿捐款都是短期、专用和针对具体项目的资金。继续成功实施雄心勃勃的《2023-2026 年战略方案框架》，需要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继续提供关键支持和自愿捐款，犯罪司法所对此表示感谢。
